

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文件

嘉环人〔2024〕3号

关于赵雯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下属单位：

经研究决定：

任命赵雯为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与辐射管理科科长（试用期一年），免去其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与辐射管理科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特此通知。

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

2024年1月5日

